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同得仕（集團）有限公司 TUNGTEX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18)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業績

同得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226,736	394,830
銷售成本		(189,492)	(310,899)
毛利		37,244	83,93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18	2,857
財務資產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268)	(1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財務資產公平值減少		—	(175)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2	278,139	—
分銷開支		(23,497)	(38,587)
行政開支		(49,263)	(71,051)
融資成本		(2,966)	(3,741)
佔聯營公司虧損		(48)	—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239,759	(26,925)
稅項抵免（開支）	5	22	(3,882)
期內溢利（虧損）		<u>239,781</u>	<u>(30,807)</u>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40,142	(30,493)
非控股權益		(361)	(314)
		<u>239,781</u>	<u>(30,807)</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7	<u>53.2</u>	<u>(6.6)</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	239,781	(30,807)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地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3,571</u>	<u>(6,767)</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3,571</u>	<u>(6,767)</u>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243,352</u>	<u>(37,574)</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43,713	(37,260)
非控股權益	<u>(361)</u>	<u>(314)</u>
	<u>243,352</u>	<u>(37,57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0,962	23,836
使用權資產		23,042	13,221
無形資產		—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28	—
遞延稅項資產		53	59
		<u>44,785</u>	<u>37,116</u>
流動資產			
存貨		78,552	94,50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9	81,345	89,8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6,704	116,704
銀行結存及現金		372,495	113,946
		<u>649,096</u>	<u>414,967</u>
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u>47,092</u>	<u>51,455</u>
		<u>696,188</u>	<u>466,422</u>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0	77,460	78,430
合約負債		10,505	11,607
租賃負債		5,109	2,501
應付稅項		14,360	152
銀行借貸		122,248	144,388
應付股息		100,000	—
		<u>329,682</u>	<u>237,078</u>
與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相關的負債		—	72
		<u>329,682</u>	<u>237,150</u>
流動資產淨值		<u>366,506</u>	<u>229,27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11,291</u>	<u>266,388</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321	3,834
銀行借貸		—	5,800
遞延稅項負債		1,094	1,230
		<u>12,415</u>	<u>10,864</u>
		<u>398,876</u>	<u>255,52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254,112	254,112
庫存股份		—	(230)
儲備		155,034	11,551
		<u>409,146</u>	<u>265,43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0,270)</u>	<u>(9,909)</u>
非控股權益		<u>398,876</u>	<u>255,524</u>
		<u>398,876</u>	<u>255,524</u>

附註：

1. 編製基礎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並包括在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作為比較資料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均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公司條例」)規定須予以披露之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在不作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注意事項之方式敬希垂注之事宜；亦未載有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指的聲明。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本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供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該等準則修訂本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用以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呈報予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料著重於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之營運分部的銷售地區劃分。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成衣產品。本集團現時分組成按三個營運分類構成的營運分部：北美洲、亞洲與歐洲及其他地區。

分類資產及負債並無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因此不予披露。

分類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按呈報營運分類之營業額及業績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北美洲 港幣千元	亞洲 港幣千元	歐洲及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貨物銷售	<u>96,357</u>	<u>123,851</u>	<u>6,528</u>	<u>226,736</u>
分類(虧損)溢利	<u>(12,728)</u>	<u>(5,888)</u>	<u>249</u>	<u>(18,367)</u>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278,139
融資成本				(2,966)
未分配收入				418
未分配支出				(17,417)
佔聯營公司虧損				<u>(48)</u>
除稅前溢利				<u>239,759</u>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北美洲 港幣千元	亞洲 港幣千元	歐洲及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貨物銷售	<u>229,596</u>	<u>151,234</u>	<u>14,000</u>	<u>394,830</u>
分類(虧損)溢利	<u>(4,216)</u>	<u>(1,638)</u>	<u>700</u>	<u>(5,154)</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財務資產公平值減少				(175)
融資成本				(3,741)
未分配收入				2,857
未分配支出				<u>(20,712)</u>
除稅前虧損				<u>(26,925)</u>

分類(虧損)溢利指各分類的(虧損)溢利，並沒有計入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公平值之變動、出售附屬公司收益、佔聯營公司虧損、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融資成本。此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計量。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		
袍金	310	310
其他酬金	2,730	2,73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7	45
	<u>3,087</u>	<u>3,085</u>
其他員工福利支出：		
薪金，津貼及花紅	54,081	98,2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86	9,730
	<u>60,254</u>	<u>111,065</u>
員工福利支出總額		
	<u>60,254</u>	<u>111,065</u>
存貨(撥回)撥備(計入銷售成本)淨額	(373)	26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749	6,43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370	577
出售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之收益	—	(2,3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71	212
銀行利息收入	(418)	(721)
扣除開支後之租金收入	—	(10)
	<u>(373)</u>	<u>261</u>

5. 稅項(抵免)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08	124
	<u>108</u>	<u>124</u>
遞延稅項	(130)	3,758
	<u>(22)</u>	<u>3,882</u>

由於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或應課稅溢利已以承前稅務虧損全數抵銷，因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規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大部分維持25%。

一家屬於小型微利企業之中國附屬公司享有優惠稅率。根據國家稅務總局財稅(2019)第13號的通知，首人民幣1,000,000元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5%徵稅，而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0%徵稅。

6. 股息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董事會（「董事會」）決議宣派有關出售資產的特別股息每股1.75港仙（「第一特別股息」），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之公告、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之通函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之公告。第一特別股息的支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星期四）。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宣派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有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特別股息每股22.17港仙（「第二特別股息」），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之公告、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之通函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之公告。

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u>240,142</u>	<u>(30,493)</u>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451,165,918</u>	<u>464,053,076</u>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出售總賬面值為港幣598,000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為港幣127,000元，因而錄得出售虧損港幣471,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出售總賬面值為港幣869,000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為港幣657,000元，因而錄得出售虧損港幣212,000元。

本集團耗資約港幣78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5,951,000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除零售交易之現金及信用卡銷售外，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為14天至90天。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扣除信貸損失撥備港幣1,654,000元後，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賬款賬面值為港幣61,372,000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扣除信貸損失撥備港幣1,870,000元後，賬面值為港幣71,276,000元)。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內包括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賬款(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結算)按發票日期呈列(其約為收入確認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30天	34,840	47,593
31-60天	15,306	12,032
61-90天	7,056	7,974
超過90天	4,170	3,677
	<u>61,372</u>	<u>71,276</u>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內包括之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30天	25,698	33,683
31-60天	9,900	2,361
61-90天	1,366	3,523
超過90天	3,275	8,711
	<u>40,239</u>	<u>48,278</u>

11. 股本

	股本數目	價值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無票面值之普通股份 已購回並註銷之股份(附註i)	464,077,557 (560,000)	254,112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無票面值之普通股份 已購回並註銷之股份(附註ii)	463,517,557 (11,950,000)	254,112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無票面值之普通股份 已購回並註銷之股份(附註iii)	451,567,557 (500,000)	254,112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無票面值之普通股份	<u>451,067,557</u>	<u>254,112</u>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購買價總額（不包括支出）港幣313,660元購回合共560,000股普通股份，該等已購回之股份其後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註銷。
- (ii)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於聯交所所以購買價總額（不包括支出）港幣6,412,600元購回合共11,950,000股普通股份，該等已購回之股份其後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註銷。
- (iii) 本公司二零二零年三月於聯交所購回500,000股普通股份，總代價為港幣227,600元（不包括支出）。購回之股份其後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註銷。

12.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就其作為投資控股公司的昇陽(海外)有限公司之全部股份訂立出售協議，總代價為港幣303,831,000元（「深圳出售事項」）。深圳出售事項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完成。

	港幣千元
已收代價	<u>303,831</u>
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 使用權資產	5,974
分類為持有待售負債	
— 其他應付賬款	<u>(125)</u>
出售資產淨值	5,849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已收代價	303,831
出售資產淨值	(5,849)
交易成本：	
— 中國稅項(附註)	(14,236)
— 其他	<u>(5,607)</u>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278,139
扣除交易成本後，出售產生之所得現金淨額	<u><u>283,988</u></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交易成本包括應付企業所得稅約港幣14,236,000元，其後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已繳付。

股息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董事會（「董事會」）決議宣派有關出售資產的特別股息每股1.75港仙（「第一特別股息」），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之公告、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之通函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之公告。第一特別股息的支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星期四）。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宣派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有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特別股息每股22.17港仙（「第二特別股息」），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之公告、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之通函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之公告。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釐定股東收取中期股息及第二特別股息之權利：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時間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就中期股息及第二特別股息暫停辦理 本公司股東登記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一）
記錄日期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一）
中期股息及第二特別股息派付日期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三）

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及第二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相關截止辦理股份過戶時間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貿易保護主義帶來的不確定性為全球經濟發展蒙上陰霾，而突如其來的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更令全球經濟波動加劇，再添變數。

在冠狀病毒這場無妄之災下，經濟陷入低迷，各行各業備受拖累，當中以時裝業所遭受的打擊尤為嚴重，乃因其屬於副消費品的行業性質。我們製造及零售平台的客戶需求均有所下降，客戶訂單相應減少，對本集團於半年回顧期間的銷售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經營業績概要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下降42.6%至港幣226,700,000元。毛利約為港幣37,200,000元，相當於毛利率16.4%，較去年同期下降約4.9個百分點。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對銷售及定價造成的負面影響，以及在銷售基數大幅降低下固定製造開支的量化槓桿效應所致。

期內分銷開支為港幣23,500,000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38,600,000元減少39.1%或港幣15,100,000元。該減少乃由於員工成本減少港幣5,900,000元、廣告及促銷費用減少港幣4,500,000元、店鋪管理開支減少港幣2,400,000元以及貨運及手續費減少港幣2,200,000元。期內行政開支為港幣49,300,000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71,100,000元減少30.7%或港幣21,800,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包括遣散及賠償費)減少港幣19,300,000元以及應酬及交通差旅費減少港幣1,900,000元所致。

儘管營業額急劇下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仍錄得除稅前溢利港幣239,800,000元(二零一九年：除稅前虧損港幣26,900,000元)。有賴管理團隊自COVID-19爆發以來一直努力不懈，我們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完成出售擁有深圳廠房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出售事項」)，帶來除稅後出售收益約港幣278,100,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為港幣240,1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虧損港幣30,500,000元。

撇除如深圳出售事項的收益等營業外收支，期內稅前營運虧損由去年同期的港幣26,600,000元增加43.3%至約港幣38,100,000元。儘管我們致力嚴控各層面與範疇的營運成本，但仍不足以抵銷COVID-19對本集團核心業務造成的消極影響。

業務回顧

二零二零年初，由COVID-19疫情以來，導致社會及經濟陷入全面停擺、旅遊限制、全球供應鏈受阻，最終拖累全球經濟跌入數十年來的空前的水平。本集團以確保業務得以持續營運而迅速地作出行動，在優先顧及僱員安全、流動資金及現金保存以及財務可持續性的情況下採取短期即時應對措施，力求安然渡過COVID-19肆虐下經濟動盪的時期。

面對全球增長放緩、貿易保護主義及全球服裝及時尚行業的地緣不確定性等多重挑戰，本集團於過去數年經歷精簡和整合生產設施，調整人力資源而付出高昂成本的階段。隨著於本財政年度陸續完成出售位於深圳及東莞的閒置廠房，有關重組工作已告完成。中美局勢持續緊張令我們加快物色替代的採購地點，惟是次疫情全球蔓延令人意識到供應鏈的脆弱性，亦進一步重申了建立具彈性及靈活性的供應鏈的重要性，以減低對單一地區或來源的依賴。本集團位於越南及中國的生產設施目前的地理佈局已奠定了堅實的基礎，以應對難以預測的經濟及業務風險以及瞬息萬變的客戶喜好。

期內，儘管疫情高峰期使實體零售陷入停滯，並且明顯出現轉向網上購物的趨勢，惟實體零售仍然是重要的品牌接觸點，亦是我們中國零售部門提供無縫客戶體驗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我們重新評估門店網絡，繼續採取保守的方針管理零售網絡，同時嚴控各層面的成本，務求提高營運效率。本集團進一步合理精簡零

售網絡的規模，最終關閉了甚至在COVID-19疫情爆發前表現欠佳的自營店及聯營店，以集中投資在更優越地段開設門店及擴展加盟經營模式，從而把握增長機遇及降低風險。

在北美的銷售

期內，本集團的北美銷售額減少58.0%至港幣96,400,000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2.5%。

本集團的美國銷售額大幅減少60.4%至港幣58,800,000元。經濟活動自二零二零年三月起陷入停擺，需求受挫，導致經濟嚴重倒退。在失業率居高不下、全球衰退迫在眉睫的威脅等疊加下，消費者情緒低迷令美國消費者信心出現歷史性下滑，非必需品類別上的消費大幅放緩。因此，第二季度的美國年化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收縮31.4%。

儘管第三季度的美國經濟在消費者消費復甦及政府的支持措施刺激消費下增長33.1%，惟本地COVID-19個案不斷上升及另一刺激方案的推出時間均存在不確定性，以致消費者信心仍然有所保留，同時全球不明朗因素及與中國懸而未決的緊張局勢亦繼續削弱投資者信心。

本集團於期內加拿大的銷售額亦大幅下跌53.8%至港幣37,600,000元。COVID-19疫情亦對加拿大的經濟及社會造成嚴重負面影響。大部分工業行業及眾多以服務為主的行業均嚴重萎縮，面臨失業率攀升、就業收益減少的局面。失業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達13.5%，乃自一九八零年代以來的最高水平。各家各戶所面對的就業及收入變數增加，以致家庭開支跌至新低水平。隨著企業紛紛復工復產，零售數目增加，就業數字回升，但疫情的長遠影響仍然存在，營商環境依舊陰晴不定，使經濟復甦的前景一片黯淡。

在亞洲的銷售

本集團的亞洲銷售額放緩18.1%至港幣123,900,000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54.6%。其中，單單在中國市場的銷售額佔亞洲總銷售額的92.2%以上。由於復甦步伐較西方同業更快，該市場分類的銷售額的跌幅相對較慢。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在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錄得6.8%的歷史收縮後反彈，於第二及第三季度分別按年增長3.2%及4.9%。

由於在COVID-19疫情期間對零售業務流動資金、採購及存貨水平風險嚴格控制，本集團之中國零售銷售額較去年同期錄得32.4%的跌幅。另一方面，隨著經濟逐步復甦，消費主導增長成趨勢，我們在中國的OEM／ODM國內銷售較去年同期錄得19.1%的增長。

零售業務

COVID-19引發的危機重挫全球零售業，當面對疫情不確定性持續發酵時，消費者在作出購買決定時更為謹慎，令消費者紛紛削減特別是服裝等非必需品類別的消費。

中國方面，由於COVID-19疫情在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迅速有效受控，國內經濟活動快速復甦。然而，伴隨復甦而來的，是國內外零售商、傳統參與者及新參與者之間線上及線下競爭白熱化。消費者行為隨著經濟壓力、店鋪關閉及不斷變化的優先事項而改變，亦導致品牌忠誠度下降，反而對存貨供應可靠、便利及定價和質量價值較高的品牌有利。

本集團透過同時專注線上和線下銷售及具有優質加盟商的加盟模式的發展、穩定供應鏈及在日常營運各方面抱持絕對審慎的態度以保持競爭力。儘管如此，是次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而言可謂迄今所面臨最具挑戰的市場狀況，我們的銷售表現受到不利影響，尤其是我們在COVID-19疫情期間嚴控採購及庫存風險以減低營運虧損。因此，雖然本回顧期間的中國零售銷售額較去年同期減少32.4%至港幣80,400,000元，我們在中國的零售業務之稅前營運虧損仍能維持在港幣3,700,000元的較低水平，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營運虧損港幣3,900,000元。

我們繼續維持線上與線下渠道之間的最佳平衡，以發揮最大的協同效應。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在中國內地經營的「Betu」品牌商店共有171間（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69間）。淨關閉的6間自營店及聯營店被淨增加的8家加盟店所抵銷，導致於回顧期內淨增加2間店鋪。加盟店的增長在市場變化頻現的時期以最低的成本影響為本集團提供所需的靈活性。

出售一間擁有深圳廠房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之公告所述，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森峰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該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購入昇陽（海外）有限公司（「昇陽（海外）」，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銷售股份」）及相等於完成日期昇陽（海外）結欠本公司的全部股東貸款總額面值的有關款項（「銷售貸款」）。銷售股份的代價約為港幣172,800,000元（即總代價與銷售貸款於完成時的面值的差額），而銷售貸款的代價為其於完成時的面值，於買賣協議日期約為港幣131,000,000元。

昇陽(海外)擁有一棟名為「同得仕大廈」的工業大廈，該工業大廈位於中國深圳福田區北環路市政二號路，總建築面積為11,033平方米，建於佔地面積約4,319.4平方米的工業用地塊(「深圳大廈」)。

深圳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的通知、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深圳出售事項已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出席並投票的本公司股東一致批准通過。深圳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完成。本公司從出售事項收到的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276,000,000元(按本公司與買方協定的人民幣0.9084元兌港幣1.00元之匯率換算，相當於約港幣303,800,000元)。

關於深圳出售事項，董事會決議宣派特別股息每股22.17港仙。詳情請參閱以上「股息」部分。

出售位於東莞的廠房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莞同得仕時裝有限公司(「東莞同得仕」，作為賣方)與東莞市豐泰達科技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該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出售協議」)，內容有關東莞同得仕向買方出售位於中國廣東省東莞市清溪鎮漁梁圍村之總佔地面積為17,041.96平方米之工業土地使用權(直至二零五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連同其上總建築面積為20,473.03平方米之樓宇及附屬設施，總代價為人民幣70,500,000元，須受出售協議之條款所規限(「東莞出售事項」)。

東莞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的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東莞出售事項已獲出席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舉行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出席並投票的本公司股東一致批准通過。東莞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完成。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批准以現金派付股息每股1.75港仙，合共約港幣7,890,000元，並於同日刊發載有第一特別股息詳情(包括金額及記錄日期)的公告。

從中國內地匯出東莞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受中國內地的資本管制。東莞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的用途亦必須符合東莞同得仕經批准的業務範圍，因此，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公司於短期內不能即時動用。本集團正考慮不同可行合法解決方案的利弊，其中包括針對東莞同得仕展開及完成漫長的清盤程序，在扣除預扣稅後將所得款項匯出中國大陸為目的。

東莞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一旦可以從中國內地匯出以供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公司使用，便可以補充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根據本集團當時的業務發展需要和流動資金水平，董事會可考慮按照股息政策進一步分配特別股息。

展望

COVID-19 疫情以空前強勢肆虐全球，不僅對健康方面造成持久影響，對全球經濟前景亦影響深遠。該病毒對我們大部分客戶所在的北美洲及中國的主要經濟體造成沉重打擊。在經過驗證的疫苗到來之前，持續的疫情似乎沒完沒了，拖累各個國家的經濟復甦，並削弱消費者信心及需求的全面反彈。此外，增添對全球經濟發展前景的憂慮包括中美兩國之間的經濟緊張局勢不斷升級及地緣政治風險持續上升。在所有不確定因素仍然存在的情況下，全球市場復甦的速度及軌跡難以預測，必定會改變服裝行業復甦的格局。

儘管第一季度國內生產總值下降，惟中國經歷了急劇但短暫的放緩，並相對迅速地反彈至危機前的活動水平。事實上，中國已成為第二季度全球唯一實現同比增長的主要經濟體。其主要經濟指標顯示國內經濟強勁復甦。自 COVID-19 疫情爆發以來，中國政府已實施多項政策支持其人民和企業，以恢復公眾的消費能力。隨著國內需求的增加已成為中國政府新增長公式的主要政策舉措，我們相信中國經濟具備長遠增長潛力。

在美國，儘管自 COVID-19 疫情爆發以來出現大規模調整，政府以前所未有規模的貨幣及財政政策介入，以防止進一步損害經濟，從而於病毒受控後開始強勁反彈。美國社會普遍傾向消費主義，年輕上班族有定期消費的習慣，疫情一旦受控，美國將更快恢復至正常的消費水平。根據美國人口普查局的資料，自五月初部分州份取消社交距離限制後，大部分商品行業的零售銷售開始復甦，而整個夏季的增長持續，有助於春季封鎖後重啟經濟。隨著近期 COVID-19 疫苗開發取得突破，有望在不久的將來能幫助控制疫情的情況，美國目前的政治緊張局勢對經濟復甦的影響尚待觀察。

儘管疫情期間所有貿易及生產活動均陷入停頓，製造業嚴重放緩，但我們的主要生產中心之一越南，提前實施封鎖，促使其得以較其他東亞國家提早重新開放及恢復。因此，近期預測越南將成為東南亞增長最快的經濟體之一，疫情過後的經濟前景仍然樂觀。歐盟與越南自由貿易協定(「EVFTA」)取消歐盟與越南之間大部分的關稅，於本年度八月生效，為歐盟與越南之間的貿易增長鋪路，其經濟一旦開始復甦，將為市場拓展提供龐大機遇。中長期而言，我們相信，我們的越

南製造業務處於有利位置，可增加對EVFTA、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項下各成員國及地區的出口銷售。短期而言，我們將投資及完成越南製造業務的綠色工廠太陽能系統項目，並將繼續探索越南國內市場的潛力。

至於中國零售方面，社會及企業將適應「新現實」，特點是數碼化應用普及的新趨勢、因購買力下降而導致的需求變化以及即使在疫情結束後對個性化體驗的偏好。本集團將繼續提供優質且物有所值的商品，以吸引越來越多對優質及時尚產品有所追求的千禧世代及中產階級消費者。我們利用全渠道合作性質的策略將有助於提高營運效率及降低經營成本。同時，我們透過利用合適的社交媒體及移動網絡來打造卓越的店內體驗及營銷策略，以提升客戶的數碼參與度及我們的品牌形象，從而緊貼客戶對獨特服務的需求。

展望未來，COVID-19疫情帶來的經濟不確定因素籠罩著來年服裝及時尚行業的前景。有鑒於此，董事會將不斷評估我們的業務模式，並根據不斷變化及嚴峻的環境作出策略調整，以更有效地應對我們現時及未來面臨的複雜挑戰。我們的股息政策一直讓股東分享利潤，同時保留足夠的儲備和流動資金以供未來的業務發展。董事會繼續不時審閱我們的資產負債表，以爭取本公司和股東的最大利益。

資本開支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為港幣8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6,000,000元。有關資本開支主要為本集團生產設施的定期更換、升級及自動化，以及租賃改善。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審慎管理財務狀況。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水平錄得港幣489,200,000元（其中港幣116,700,000元為已抵押銀行存款），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港幣230,700,000元（其中港幣116,700,000元為已抵押銀行存款）。大部分銀行結餘為存放於主要銀行之美元、港元及人民幣之短期存款。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借貸總額為港幣122,200,000元（均為短期銀行借貸，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列值），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港幣150,200,000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固定利率借款。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30.6%。於報告期內，營運資本週期仍受嚴密監控，存貨週轉期及應收貿易賬款週轉期維持穩健。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總額約為港幣6,100,000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2,700,000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不包括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銀行存款為港幣116,700,000元，本集團之現金結餘淨額為港幣250,200,000元，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借貸淨額港幣36,200,000元。該現金淨額增加港幣286,400,000元，主要是由於深圳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港幣303,800,000元所致。

繼撥出特定的資金以支付(i)第二特別股息港幣100,000,000元及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的通函中計劃和陳述就有關深圳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的用途之戰略性重新定位的資本開支及成本港幣65,000,000元(包括但不限於在香港購買新辦公室，在本集團之越南廠房開發太陽能系統以及購置生產防護口罩設施及物料。)；(ii)就深圳出售事項已評估及於報告期結束後繳付的中國稅項港幣14,200,000元；(iii)東莞出售事項已評估及於報告期結束後繳付的中國稅項港幣3,300,000元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宣派之相關第一特別股息港幣7,900,000元，現金結餘淨額將減少港幣190,400,000元。考慮到目前的銀行融資以及償還銀行借貸之責任後，本集團認為須保留足夠的資金當到期時履行業務的財務責任及為其在疫情後時代的營運所需和未來增長提供資金。

財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採取一貫的審慎政策以對沖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之匯率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出口銷售主要以美元結算，來自中國業務的收入以人民幣結算，另小部分歐洲出口市場以歐元結算。由於大部分採購及經常性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及歐元匯率可能出現較大波動，本集團將於適當時訂立遠期合約對沖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約1,400名員工，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1,800名員工。該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回顧期間，受COVID-19疫情影響，訂單和銷售量減少，為了成本效益而精簡所有運營單位和工廠的員工。通過提供職業發展計劃、通過授權提升工作滿足感、提供和諧的團隊合作及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來聘用、激勵、保留和獎勵該等致力於發展其事業並符合本集團核心企業價值及戰略目標之勝任員工。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500,000股庫存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註銷。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聯同管理層及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已討論了各項風險管理、內部監控措施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公司管治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均確認已於整個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公佈中期業績及報告

此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本公司之網頁 (www.tungtex.com) 以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之網頁 (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中期報告在適當的時候將會發送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於上述網頁。

代表董事會
同得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董孝文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董孝文先生、董偉文先生及董重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宗琪先生、丘銘劍先生、張叔千先生及阮祺樂先生。